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

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450 号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目 录	页 码
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1-2
二、 附件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3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目 录	页 码
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1-2
二、 附件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3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关于对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的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450 号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贵公司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专项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附件：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
占用情况汇总表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锦坤

中国注册会计师：

关敏洁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附件

单位：元

编制单位：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5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5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上海金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431,616.11	182,155,901.92		189,587,518.03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天津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9,272,158.63	576,934,449.92		646,206,608.55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金发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0.00	120,018,000.00		19,018,000.00	100,999,76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德美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8,300,320.00	12,000,000.00		16,000,000.00	104,300,32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金发碳纤维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017,959.00	263,840,571.92		258,000,000.00	17,858,530.92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Hydro S&S Industries Ltd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234,848.27	2,061,645.77	553,812.00	532,508.00	17,317,798.04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东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9,058,600.87	608,271,662.75		544,074,341.57	113,255,922.0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武汉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0	227,516,706.41		230,450,757.50	65,948.91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 (USA), INC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62,781.31		-	162,781.31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珠海万通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0,273,747.47	33,962,832.40		22,957,694.46	131,278,885.41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金发绿可木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005,365.97	18,463,317.10		4,665,816.70	27,802,866.37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398,594,376.32	2,045,387,869.50	553,812.00	1,931,493,244.81	513,042,813.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营业执照

(副本)

注册号 310101000439673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504200097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24 日

合伙期限 2011 年 1 月 24 日 至 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5 年 04 月 20 日

证书序号: NO. 01727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号西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955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 (2000) 26 号 (沪高税发 沪财会[2019]82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13 日 (核准日期 2010 年 12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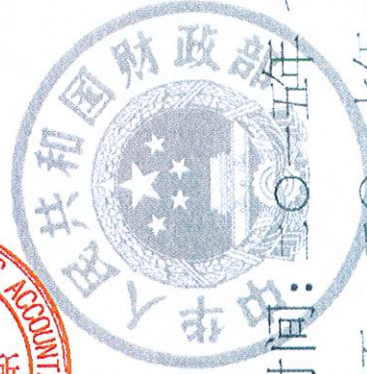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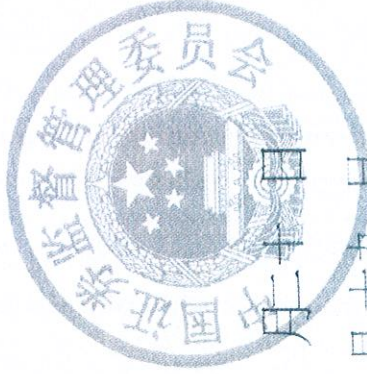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7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



姓名 张锦坤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2-10-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10562102500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注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001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〇年七月五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4月30日换发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吴敏洁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6-09-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10566091300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注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001001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四年三月十八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2011年4月30日换发